

关于对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1）第 457 号

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我部关注到，近期你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1 年 11 月 23 日以来连续多日大幅上涨，截至 12 月 17 日累计涨幅达 226.51%，多次达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标准，请你公司董事会：

（1）根据本所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9 号——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》的规定，认真关注、核实相关事项，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。

（2）根据本所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向公司控股股东（或实际控制人）书面函询，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、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，并要求其书面回复。

（3）根据本所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，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。

（4）核查你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，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。

（5）说明近期公共媒体是否报道了对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

大影响的相关信息，如有，请说明相关报道是否符合你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是否存在未公开的重大信息。

请你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。

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上市公司管理二部
2021年12月20日